

总目 25 - 建筑署

管制人员：建筑署署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预算..... **15.359 亿元**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在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 741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 742 个，增幅为 1 个。..... **6.957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39 个首长级职位。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 | | |
|-----------------------------|-----------------------------------------------------------------------|
| <p>纲领(1) 监察及咨询服务</p> | <p>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2：屋宇、地政、规划、文物保育、绿化及园境(发展局局长)及政策范围 27：政府内部服务(发展局局长)。</p> |
| <p>纲领(2) 设施保养</p> | <p>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2：屋宇、地政、规划、文物保育、绿化及园境(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p> |
| <p>纲领(3) 设施发展</p> | <p>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2：屋宇、地政、规划、文物保育、绿化及园境(发展局局长)。</p> |

详情

纲领(1)：监察及咨询服务

	2008-09 (实际)	2009-10 (原来预算)	2009-10 (修订)	2010-11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94.7	200.1	198.1 (-1.0%)	198.0 (-0.1%)

(或较 2009-10 原来
预算减少 1.0%)

宗旨

2 宗旨是有效地向政府及半政府机构提供专业和技术意见，并监察政府资助、合资进行及委托的工程。

简介

- 3** 建筑署辖下各处负责提供专业和技术意见，包括：
- 有关建筑、工程和园境服务，以及规划和发展事宜的专业意见；
 - 就有关楼宇建筑成本、一贯做法和标准，以及在政府土地进行政府建筑工程所须遵从的法定要求等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见；以及
 - 就与文物保育有关的事宜提供意见。
- 4** 资助工程组负责确保政府资助、合资进行及委托的工程符合政府的规定。工作包括：
- 审批预算、设计、投标文件、投标建议及决算帐目；以及
 - 鉴别设计、标准及招标程序中不符合规格的地方。

上述工作是参照相关的政府资助及委托原则进行。

- 5** 有关监察及咨询服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计划)
在 30 日内审批预算及设计(%).....	99 α	99	99	99
在 21 日内审批投标文件(%).....	97	98	98	98
在 14 日内审批投标建议(%).....	100	100	99	100
在 90 日内审批决算帐目(%).....	98	99	99	99

总目 25 – 建筑署

	目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计划)
在 10 日内就建筑及工程服务与规划及发展事宜提供意见(%)	99	99	99	99

α 由二〇一〇年起，有关目标由原先的 98% 向上调整。

指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预算)
经审阅的受资助／委托工程		856	816	830
提供意见：受资助／委托工程.....		17 640	19 390	19 000
提供意见：园境事宜		1 316	2 182	1 300
提供意见：环保事宜		1 798	1 962	1 900
提供意见：建筑／技术性及其它事宜		17 229	17 313	17 000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6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内，建筑署将会：

- 透过提倡节约能源、防止污染及减少耗用天然资源，在提供意见时顾及环保；
- 透过在提供意见时引入最佳作业守则(包括环保建筑设计)，推动持续发展；
- 就与文物保育有关的事宜提供意见；
- 就大型政府工程的建筑及园境事宜提供意见；
- 透过维持国际标准化组织指引第 9001 条：2008(ISO 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及第 14001 条：2004(ISO 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推广及提高在质素和环保方面的水平及意识；
- 透过推广工地安全意识，为建筑工程就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环境提供意见，并透过维持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 18001:2007(OHSAS 18001:2007)认证，提高员工、承建商、顾问及有关人士的安全和健康意识；
- 推广绿化屋顶和垂直绿化，并在政府建筑工程加强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的工作；
- 推广畅道通行的设计；
- 鼓励有关各方参与公德地盘嘉许计划，以提高在环保方面的意识和表现；以及
- 加强现有的信息系统和发展新系统，以提高效率和透明度。

纲领(2)：设施保养

	2008-09 (实际)	2009-10 (原来预算)	2009-10 (修订)	2010-11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737.3	776.7	775.3 (-0.2%)	795.7 (+2.6 %)

(或较 2009-10 原来
预算增加 2.4%)

宗旨

7 宗旨是就楼宇及设施的维修和翻新，提供有效率及具成本效益的专业和工程管理服务。

简介

8 建筑署辖下的物业事务处负责设施保养。工作包括：

- 维修及修葺所有政府楼宇和设施；
- 为资助学校提供维修服务；以及
- 为物业事务处负责的所有物业设施进行翻新、装修、改建、加建、改善及紧急修葺工程。

总目 25 – 建筑署

9 有关设施保养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计划)
在接获要求后 1 小时内于港岛、九龙及新界新市镇进行抢修工作，例如抢修爆裂水管(%)§	99	99	99
在接获要求后 1 日内进行紧急修葺工作，例如修补破窗(%)§	99	99	99
在协议时间内完成小型维修工程(%)	99	99	99
在协议时间内完成大型维修及翻新工程(%)	99¶	99	99
依期为所有楼宇进行维修查勘(%)	99	100	100
在小型维修工程的客户满意程度调查达到表现理想的程度(%)	98ψ	98	98
在 14 日内完成对承建商提交的帐目进行技术方面的查核(%)	95#	95	96

§ 包括实地视察和评估，以及按情况所需实时采取补救措施。

¶ 由二〇〇九年起，有关目标由原先的 98% 向上调整。

ψ 由二〇〇九年起，有关目标由原先的 94% 向上调整。

由二〇〇九年起，有关目标由原先的 90% 向上调整。

指标

指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预算)
工程开支			
维修工程(百万元)	1,162.6	1,230.5	960.0
翻新及改善工程(百万元)	2,066.9	2,604.6	2,932.1
维修物业的建筑楼面面积(平方米)	28 432 000	29 157 000	29 500 000
已完成的施工令数目	375 000	389 000	389 000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0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内，建筑署将会：

- 透过节约能源、防止污染及减少耗用天然资源，在保养设施时顾及环保；
- 就设施保养加强及推广预防性维修及最佳作业守则；
- 透过维持国际标准化组织指引第 9001 条：2008(ISO 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及第 14001 条：2004(ISO 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推广及提高在质素和环保方面的水平及意识；
- 透过推广工地安全意识及维持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体系统 18001:2007(OHSAS 18001:2007)认证，确保为维修和翻新工程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环境；
- 在现有楼宇推广绿化屋顶工作及提供环保建筑设施；
- 在大型翻新工程推广畅道通行的设计；
- 推行环保承建商奖励计划，以持续改善建筑署在质素和环保方面的表现；
- 加强现有的信息系统和发展新系统，以提高效率和透明度；
- 继续研究和采用新方式提供服务，以进一步提高效率和成本效益；以及
- 进行顾客满意程度调查，并推行改善措施，以加强向客户部门所提供的服务。

总目 25 – 建筑署

纲领(3)：设施发展

	2008-09 (实际)	2009-10 (原来预算)	2009-10 (修订)	2010-11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522.6	544.5	542.3 (-0.4%)	542.2 (一)

(或较2009-10原来
预算减少0.4%)

宗旨

11 宗旨是就楼宇及有关设施的设计及建造，提供高效率、具成本效益及适时的建筑和相关专业的专业及工程管理服务。

简介

12 建筑署辖下的工程策划管理处、建筑设计处、屋宇装备处、结构工程处、工料测量处及物业事务处负责发展新设施。工作包括：

- 协助委托部门拟备其要求细则；
- 设计能符合委托部门要求及政府需要的设施；以及
- 委聘顾问及承建商并视察有关工程，以确保设施符合标准。

13 建筑署在二〇〇九年透过外判服务、增加科技应用，以及维持和加强健全的综合管理系统(该系统涵盖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得以应付服务需求。

14 有关设施发展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计划)
在既定时间内完成设计及文件拟备工作(%)	100	100	100	100
按财政预算完成工程(%)	100	100	100	100
在既定时间内完成工程(%)	100	100	100	100

指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预算)
已完成的工程数目	45	47	42
建筑工程开支(百万元)	6,261.7	6,727.9	7,282.4
设计及施工中的工程总值(百万元)	61,015.4	72,448.3	74,273.3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5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内，建筑署将会：

- 透过节约能源、防止污染及减少耗用天然资源，在提供服务时顾及环保；
- 不断加强及推广在提供意见和建筑物设计及建造方面的最佳作业守则(包括环保建筑设计)，以达到可持续发展的目的；
- 透过维持国际标准化组织指引第 9001 条：2008(ISO 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及第 14001 条：2004(ISO 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推广及提高在质素和环保方面的水平及意识；
- 在办公室地方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环境，以及透过维持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体系统 18001:2007(OHSAS 18001:2007)认证，提高员工、承建商、顾问及有关人士的安全和健康意识；
- 推广绿化屋顶和垂直绿化，并在政府建筑工程加强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的工作；
- 推广畅道通行的设计；
- 在新工程项目中实施环保建造守则，并透过推行环保承建商奖励计划，持续改善质素和环保方面的表现；
- 加强现有的信息系统和发展新系统，以提高效率和透明度；
- 进行市政工程项目加快建设计划；
- 策划及落实在启德的政府设施(包括邮轮码头、政府合署、学校及康乐设施)；

总目 25 – 建筑署

- 加强公共工程项目的有系统风险管理、建筑设计及管理、非合约性质伙伴合作模式、诚信管理及价值管理；以及
- 透过就特定项目进行占用后评估及推行改善措施，加强向客户部门所提供的服务。

总目 25 - 建筑署

财政拨款分析

	2008-09 (实际) (百万元)	2009-10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09-10 (修订) (百万元)	2010-11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监察及咨询服务	194.7	200.1	198.1	198.0
(2) 设施保养	737.3	776.7	775.3	795.7
(3) 设施发展	522.6	544.5	542.3	542.2
	1,454.6	1,521.3	1,515.7 (-0.4%)	1,535.9 (+1.3%)

(或较2009-10原来
预算增加1.0%)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拨款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0 万元(0.1%)，主要由于薪金开支减少。部分减少的开支因运作开支增加而抵销。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将会删减 2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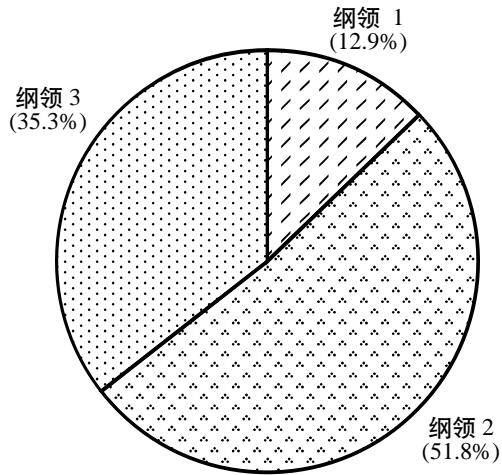
纲领(2)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拨款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040 万元(2.6%)，主要由于支持建筑物维修的拨款有所增加及其它运作开支增加。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将会开设 2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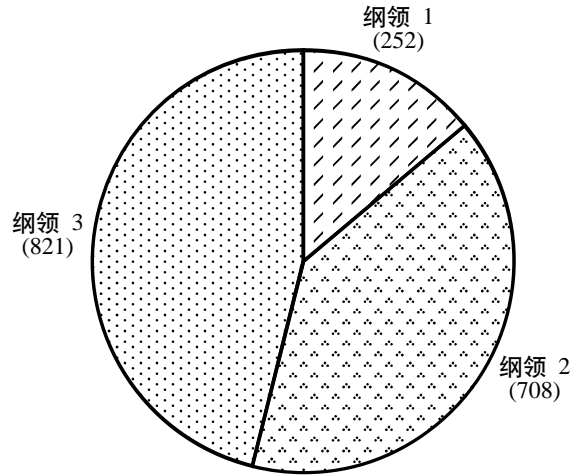
纲领(3)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拨款与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修订预算相若。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将会净增加 1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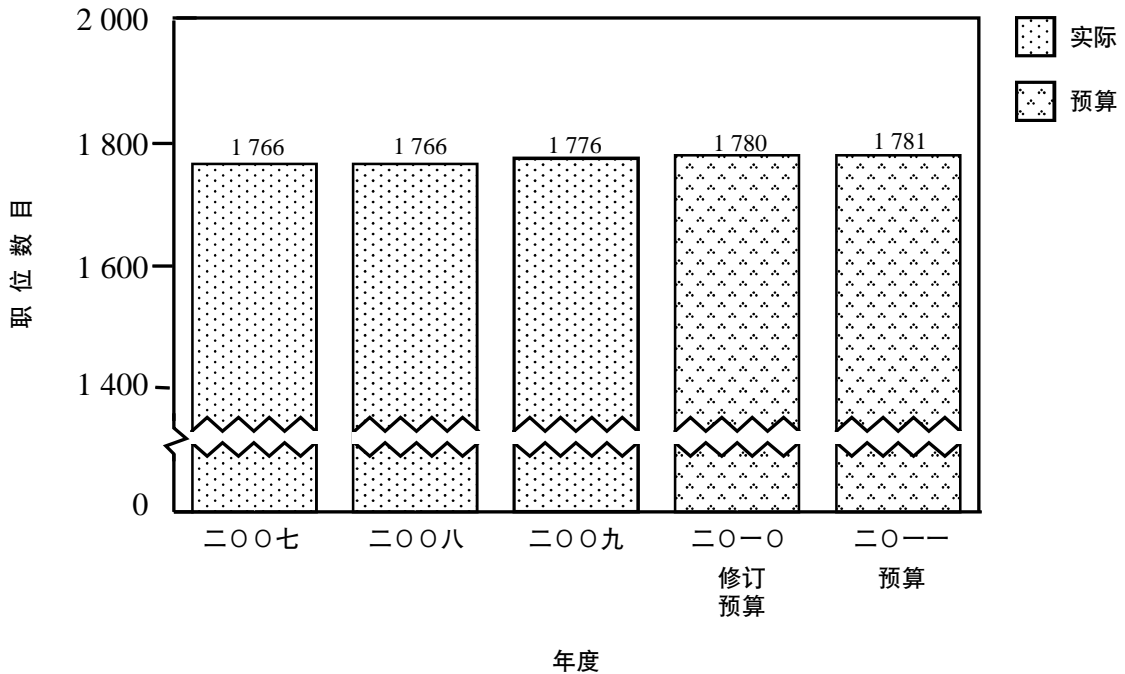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25 - 建筑署

分目 (编号)	2008-09 实际开支	2009-10 核准预算	2009-10 修订预算	2010-11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帐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1,454,642	1,521,318	1,515,710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 (一般).....	1,053		
	减去发还款项	<u>贷记 1,053</u>	—	—
	经常开支总额.....	<u>1,454,642</u>	<u>1,521,318</u>	<u>1,515,710</u>
	经营帐目总额.....	<u>1,454,642</u>	<u>1,521,318</u>	<u>1,535,891</u>
<hr/>				
	开支总额	<u><u>1,454,642</u></u>	<u><u>1,521,318</u></u>	<u><u>1,515,710</u></u>
		<u><u>1,535,891</u></u>	<u><u>1,535,891</u></u>	<u><u>1,535,891</u></u>

总目 25 - 建筑署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建筑署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1,535,891,000 元，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0,181,000 元，而较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81,249,000 元。

经营帐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1,535,891,000 元，用以支付建筑署的薪金、津贴及其它运作开支。

3 截至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建筑署的人手编制有 1 780 个常额职位。预期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会净增加 1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695,656,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08-09 (实际) (\$'000)	2009-10 (原来预算) (\$'000)	2009-10 (修订预算) (\$'000)	2010-11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862,503	893,468	871,333	863,681
－ 津贴	9,243	11,000	10,926	10,705
－ 工作相关津贴	25	30	30	29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680	1,423	1,666	2,322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946	1,130	1,211	1,222
部门开支				
－ 电灯及电力	3,978	4,206	4,059	4,071
－ 雇用服务及专业费用	37,709	35,082	51,445	72,401
－ 工场服务	12,849	12,569	12,440	12,493
－ 一般部门开支	46,003	57,175	57,365	61,416
其它费用				
－ 政府建筑物维修工程	480,706	505,235	505,235	507,551
	1,454,642	1,521,318	1,515,710	1,535,891

5 在分目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一般)项下的拨款 1,053,000 元，用以支付借调至立法会秘书处的一名公务员的薪金及津贴。如未经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预先批准，这分目项下的拨款总额不得超逾此数。这分目项下的开支由立法会秘书处发还。